

附件 2

河源市 2021 年财政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和平县 2020 年保障性育苗项目

县（区）：和平县

本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和平县林业局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叶北海

联系电话：0762-5633445

填报日期：2021 年 3 月 26 日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和平县 2020 年保障性育苗项目				资金安排年份		2020 年
项目主管 部门	和平县林业局	联系人	周丙昌	电话	5633445	手机	
		地址					邮编
内容	项目概况（每部分不低于 500 字以内）						
项目主管 单位基本 情况	和平县林业局是县政府组成部门，为正科级，林业局设 9 个职能股室，1 个副科级直属机构，在县委、县政府和河源市林业局领导下，承担如下工作职责：1、贯彻执行国家的林业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林业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2、编制林业发展区划、规划、计划，并组织指导实施。3、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义务植树、国土绿化、森林经营和商品林基地建设。4、组织、指导生态公益林建设、管理和效益补偿工作。5、组织、指导森林资源调查、规划、设计、动态监测及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审核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负责管理、监督木材、竹林的凭证采伐、收购、经营加工及运输；依法管理林地、林权，监督林地开发利用工作，负责指导林权证的发放工作。6、负责野生动物保护工作。指导、检查陆生野生动植物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工作，负责濒危物种及制品进出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建设工作。7、负责森林公安工作和森林公安队伍建设，指导、协调、监督破坏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重大案件查处工作。8、指导、监督森林防火以及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植物检疫工作。9、负责县级林业事业费、林业基金、林业专项贷款计划的管理。10、组织、指导、完善林业社会化体系建设和林业基本建设。11、制订林业科技发展规划和计划，组织林业科学技术交流活动和专业人才培养，组织、协调重大科研和技术开发项目的实施及科研成果的推广应用。12、管理局直属单位，指导基层林业站、国营苗圃场及林业科研机构的建设工作。13、承担县绿化委员会、县森林防火指挥部的日常工作。14、承办县人民政府及省、市林业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项目实施 主要内容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19〕220 号）和和平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和财农〔2020〕21 号）文件，和平县 2020 年保障性育苗项目省级补贴资金 80 万元，共培育苗木 160 万株。						
项目资金 安排和使 用情况	投入指标	行次	合 计	上级财政 资金	本级财政 资金	其他 (单位自 筹)	
	预算安排	(1)	80 万元	80 万元			
	实际投入	(2)	80 万元	80 万元			
	实际到位	(3)	80 万元	80 万元			
	实际支出	(4)	80 万元	80 万元			
	资金结余	(5)=(3)-(4)	0 万元	0 万元			

	实际到位率		(6)=(3)÷(2)	100%	100%		
	支出实现率		(7)=(4)÷(3)	100%	100%		
	预算完成率		(8)=(4)÷(1)	100%	100%		
	资金实际支出明细内容 (至主要末级经济科目)			项目预 算支出	项目资金 实际支出	资金支出依据 (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 批复文件、流水账号等)	
	合 计			80	80	/	
	1	培育林木苗木费		80	80		
	2						
	3						
	4						
	5						

二、自评得分及情况说明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自评 得分	自评情况说明 (每项指标描述在 100 字以内)
绩效 目标 (20)	前期 工作 (5)	项目论证 (1 分)	1	按上级文件规定。
		申报程序 (2 分)	2	程序合法、合规，资料及时、完整。
		组织机构 (1 分)	1	设立项目管理机构，配有项目管理队伍。
		制度措施 (1 分)	1	制订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实施方案及措施。
	绩效 目标 设置 (15)	完整性 (5 分)	5	预期效果内容完整。
		科学性 (5 分)	5	项目明确，支出合理，账目详细。
		可衡量性 (5 分)	5	可量化，可衡量。
绩效 监督 实施 过程 (30)	资金 管理 (10)	资金到位 (3 分)	3	及时。
		资金支付 (3 分)	3	合理规范，支出率 100%。
		支出规范 性(4 分)	4	资金支出规范合理。

	项目管理 (20)	实施程序 (15分)	15	规范合理。	
		项目监管 (5分)	5	监管规范。	
项目 绩效 结果 (50)	项目 产出 结果 (20)	数量 (5分)	5	完成了培育林木苗木 160 万株。	
		质量 (5分)	5	质量达到了合同要求，通过了省市验收组验收。	
		成本 (5分)	5	本项目作出了资金预算，然后经县财政局评审，项目实施成本属于合理范围。	
		时效 (5分)	5	按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了 160 万株林木苗木培育。	
	项目 效益 结果 (24)	经济效益 (6分)	6	达到预期效果。	
		社会效益 (6分)	5	达到预期效果。	
		生态效益 (6分)	5	达到预期效果。	
		可持续影响 (6分)	6	有力保证造林苗木供应，保证造林质量。	
	满意度(6)	服务对象 满意度 (6分)	6	保证造林苗木供应，保证造林质量。同时一定程度上创造了劳动就业，增加农民收入，群众满意度较高。	
合计			98	自评等次	优秀

备注：1. 可另附详细补充说明，并附上述有关佐证材料复印件。

2. 自评得分：90-100 优秀、80-89 良好、70-79 中等、60-69 及格、59 及以下不及格。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提示：针对支出项目，就存在问题及建议如实填写，注意限项限字。

序号	主要问题及原因 (限 5 条 100 字以内)	改进计划或建议 (限 5 条 100 字以内)
1		
2		
3		

4		
5		

备注：可另附详细补充说明。

